

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

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作为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就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，我们本着审慎、负责的态度，审阅了本次董事会会议相关材料，并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拟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

经审查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且具备独立性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诚信状况良好。本次续聘审计机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陈冬华、冯仑、李心丹

2021年3月19日